
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珠海港香港进行增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增资事项概述

为进一步增强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主营业务发展动力、扩大港口航运业务网络、实现西江流域和长江流域物流协同效应，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珠海港香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珠海港香港”）向境外银行申请并购贷款，用于向香港上市公司兴华港口控股有限公司（股票简称：兴华港口，股票代码：01990.HK）全体股东发起自愿性有条件全面现金要约。

为有效增强珠海港香港的资本实力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珠海港香港增资不超过 2.75 亿美元（最终实际增资金额以对外直接投资审批为准），增资完成后，珠海港香港的注册资本约为 213,908 万港币（香港注册登记处的登记金额以最终汇率换算为准）。

本次交易已经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局第一百零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参与表决的董事 8 人，同意 8 人；反对 0 人，弃权 0 人。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就上述董事会决议暂缓披露。

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

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尚需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增资标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珠海港香港有限公司

2、公司登记证号码：62087771-000-09-19-4

3、注册地址：香港干诺道中 137-139 号三台大厦 12 字楼全层

4、注册资本：780 万港元

5、企业类型：私人股份有限公司

6、法定代表人：陈虹

7、主要股东：珠海港香港系公司全资子公司，本次增资完成后，公司仍持有其 100% 的股权。

8、主营业务：贸易、物流服务、信息咨询、股权投资。

9、主要财务数据：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珠海港香港经审计资产总额 6,964,499.91 元，负债总额 662,787.62 元，净资产 6,301,712.29 元，实现营业收入 289,767,514.33 元，净利润-347,057.77 元。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，珠海港香港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6,632,061.89 元，负债总额 248,790.91 元，净资产 6,383,270.98 元，实现营业收入 391,638.51 元，净利润-44,579.42 元。（以上数据为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）

10、信用情况：珠海港香港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。

三、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增资主要是为了有效增强珠海港香港的资本实力，提升其投融资能力，满足其成功收购兴华港口后偿还境外银行并购贷款本金、

利息以及相关费用。公司此次收购兴华港口，有利于公司突破珠西地区腹地经济总量局限，拓展物理发展空间，进而构建珠江、西江及长江流域港口网络；同时通过借助珠海港现有的航运、物流等配套服务资源，着力挖掘长江流域的相关业务机会，实现协同一体化发展，进而扩大公司港口物流主业规模效应，增厚公司业绩，提升珠海港的港口业务竞争力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一百零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

2020年7月30日